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00 以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其中：独立董事包维义先生、仇如愚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力皎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外汇套期保值制度》。

3、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